

证券代码：838558

证券简称：海兴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6日9:00，预计会期0.5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558	海兴科技	2022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

盘锦市兴隆台区兴隆台街 177 号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提请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五）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定 2021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的要求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提供担保》第三条“挂牌公司应当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为他人提供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机制，并严格执行为他人提供担保的审议程序”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九)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补充审议 2020 年、2021 年同揭阳市新与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2、补充审议 2020 年、2021 年同广州米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十) 审议《关于新增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公司拟向揭阳市新与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塑料制品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2) 公司拟向广州米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塑料制品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 电话。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授权委托书、营业

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2年5月16日8时00分至8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盘锦市兴隆台区兴隆台街177号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赵素玲

2、联系电话：13998716706 传真：0427-3268999

3、联系地址：盘锦市兴隆台区兴隆台街177号

(二) 会议费用：由出席人员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